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第三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中国银保监会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〔2022〕1号），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如下（单位：亿元）：

一、分类合并关联交易情况

序号	类型	交易对象	交易内容	交易金额 (亿元)	分类合计 (亿元)
1	保险业务 和其他类	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产寿险交叉销售手续费	2.7049	14.4128
2		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再保险业务	2.6694	
3		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香港）有限公司	再保险业务	0.4217	
4		太平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	保险代理业务	1.9802	
5		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再保险业务	0.2540	
6		太平洋裕利安怡保险销售有限责任公司	代理销售信用险产品业务	0.1221	
7		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Ltd	再保险业务	6.2605	

8	资金运用类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定期存款	0.5000	3.3750
9	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投资 22 光大银行二级资本债 01A	2.5001	
10		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投资关联方发行的债权计划	0.1596	
11		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组合类资管产品管理费 (累计至 3 季度)	0.2153	
12	服务类	中国太平洋保险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	共享分摊费用(当季计提)	0.2447	8.4518
13		太保科技有限公司	共享科技服务协议	3.5648	
14		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委托提供资产管理服务	0.0526	
15		上海聚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采购增值服务	0.3570	
16		中道汽车救援产业有限公司	道路救援服务费	0.2670	
17		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	技术服务费	3.9657	

注：1. 本披露公告不包含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〔2022〕1号）第57条规定可以免于披露的关联交易；对本季度发生金额低于500万元，但该交易合同累计交易金额超过500万元的，予以披露。

2. 序号7的关联交易，为本公司与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（简称“瑞再北分”）签署的《再保险业务统一交易协议》下的交易，瑞再北分为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Ltd（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）的分公司。

二、监管比例执行情况

本公司2022年三季度与关联方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,未发生超过监管比例规定的情况。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10月29日